放弃预付款情况说明

宿迁市宿豫区应急管理局：

经我公司与该项目采购单位宿迁市宿豫区应急管理局友好协商一致，确定本项目无需支付预付款。

付款方式调整如下：

预付款：无

进度款：项目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初验合格且收到投标人发票后，支付至合同款的85%；项目全部完成经终验合格且收到投标人发票后，付清余款（无息）。

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2026年9月11日